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452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27號2樓

承辦人：卓鈴宜

電話：02-2585-7528

傳真：02-2585-7559

電子信箱：nftu@nftu.org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全教總專字第103000039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會原預定辦理兩場次「勞動權益教育種子師資培訓暨教師退休制度探討研習」，因故取消，請協助轉知 貴校同仁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原擬於11月7日及11月21日分別於國立陽明高中及辦理國立中壢高商辦理兩場次的「勞動權益教育種子師資培訓暨教師退休制度探討研習」，因故取消，請協助轉知 貴校同仁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
二、兩場次之研習已由本會向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申請取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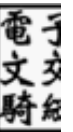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桃園縣立平鎮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永豐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南崁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壽山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大溪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大園國際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觀音高級中學、桃園縣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、桃園縣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縣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仁美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介壽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東安

教務處 103/11/03 11:11



1030007828

無附件



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新屋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縣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立青埔國民中學

副本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、本會自存

2014-11-03
10:52:00
電子印章

理事長 張旭政

